

金融消保在身边 保障权益防风险

2024“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以案说险



代理退保有风险 理性决策莫受骗

于先生于2016年投保，2020年1月因资金周转困难想要退保，通过社交网络平台了解到“代理退保”业务，经微信联络，对方承诺三十天内可以退保成功，同时收取30%的退保金作为服务费。于先生按照对方要求，提供了保单、身份证件、新开的手机卡及银行卡等个人信息，签署了保险退保服务协议，并交纳了定金，对方特别交代不要接保险公司电话。随后，代理退保人员将其留在保险公司的联系方式变更为新开的手机号号码，便进行长达多日的无理缠诉。多日后，于先生并没有收到任何钱款，联系对方希望退回定金，对方拒不退还，同时，胁迫于先生与其共同进行缠诉，否则将公开个人信息并蹲点骚扰。于先生不堪其扰，已处于“骑虎难下”的境地。

经保险公司工作人员多次耐心沟通，为于先生回顾投保过程和保险利益，提醒客户警惕“代理退保”的风险，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于先生逐步意识到代理退保的潜在风险，对保单已无异议，并在工作人员的帮助下，摆脱了“代理退保公司”的控制，挽回了眼前的经济损失，消除后续隐患。

消费风险提示

非法“代理退保”组织或个人收取人身保险消费者高额费用，怂恿、诱导人身保险消费者委托其办理退保，用编造事实、伪造证据等手段恶意投诉，并要求人身保险消费者提供身份信息、通讯信息、金融账户、人身保险合同等敏感信息。上述行为将导致人身保险消费者面临丧失正常保险保障、资金受损或遭受诈骗、个人信息可能被恶意使用、违法泄露或买卖等风险。

2024年“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

公司名称：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102号祥恒广场8楼805-809室